

2001年

大学毕业生就业指导 与政策咨询

JIUYE ZHIDAOYU ZHENGCE ZIXUN



■ 辽宁省教育厅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 编

■ 辽宁大学出版社

2001 年

大学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政策咨询

辽宁省教育厅高校毕业生
就 业 指 导 服 务 中 心 编

辽宁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学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政策咨询/刘献文主编. - 沈阳: 辽宁大学出版社, 2000. 12

ISBN 7-5610-3918-2

I. 大… II. 刘… III. 大学生-就业-研究-中国
IV. G647.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72325 号

辽宁大学出版社出版

网址: <http://www.lnupress.com.cn>

Email: mailer@lnupress.com.cn

(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66 号 邮政编码 110036)

沈阳电力专科学校彩色印刷厂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数: 200 千字 印张: 8.125

印数: 1-55000 册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董晋骞

封面设计: 邹本忠

责任校对: 吴 非

封面摄影: 范 龙

定价: 8.00 元

大学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政策咨询

编委会

主 任：都本伟

副 主 任：刘献文

委 员：王宏伟 刘万芳

主 编：刘献文

副 主 编：王宏伟 刘万芳

撰 稿 人 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宏伟 王宪明 刘万芳

刘献文 孙成武 宋志海

李海琼 李 颖 范 龙

黄中庸

目 录

一、毕业生就业政策及工作程序

现阶段我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制度与方针政策·····	1
近几年我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和规定·····	2
国家计划毕业生（招生“并轨”）的就业政策·····	6
高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就业政策·····	7
定向生的种类及其主要就业政策·····	7
委培毕业生的主要就业政策·····	8
定向、委培、联办毕业生能否自主择业、自谋职业·····	9
师范类毕业生的就业政策·····	9
按隶属关系划分，我省普通高校可分为几类？不同类 的学校就业方式有何区别·····	10
我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方案编制的方法及执行中的要求·····	10
什么叫“供需见面”、“双向选择”·····	11
高校毕业生供需见面会有哪几种形式·····	11
什么叫“自主择业”？如何理解自主择业·····	12
国家对毕业生双向选择活动与毕业生就业市场有哪 些规定·····	12
国家对来源于边远省区的毕业生就业有何规定·····	13
毕业生就业应遵循哪些原则·····	14
毕业生、结业生、肄业生有什么区别？结业生如何就业·····	14
对因病不能正常就业的毕业生和残疾人毕业生就业，政策 上有何规定·····	15

对申请出国留学的应届毕业生，政策上有哪些规定	15
我省对接收外省高校毕业生有哪些规定	16
辽宁生源毕业生出省就业应注意哪些事项	17
应届毕业生到部队工作的政策	18
应届毕业生报考公务员的政策和要求	19
国家对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中的收费有何规定	19
我省对毕业生的档案有哪些要求	20
对于近两年划归省级政府管理的原部委属高校毕业 生就业有何规定	20
到“西部”地区就业有哪些优惠政策	21
到农村基层锻炼有利于大学毕业生成长	21
2001 年辽宁省普通高校放开专业目录	22
用人单位如何申报毕业生需求计划	23
大学毕业生就业的特点	24
大学毕业生就业的方式	25
大学毕业生就业工作实施程序	26
大学毕业生就业的几个重要环节	27
怎样写好毕业生的自我鉴定	28
如何办理离校手续	29
2001 年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大体日程安排	30

二、毕业生就业权益及其保护

与毕业生就业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	31
毕业生就业有哪些基本权利与义务	33
高等学校关于毕业生就业的实施细则包括哪 些方面	34
何谓就业协议？就业协议与劳动合同有何关系	35

签订就业协议的原则、步骤和程序	36
国家对“就业协议书”有哪些要求？就业协议书签订 后如发生违约怎么办	38
毕业生择业和签订就业协议书时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43
国家对大学毕业生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有哪些要求	44
毕业生就业争议的解决及违反规定的处理	45
“省优秀毕业生”享受哪些优惠政策	46
用人单位拒绝接收怎么办	46
什么是毕业生人事代理	47
毕业生要对不平等就业协议说不	48
与私营企业或外资企业签订用工合同时，应注意哪 些问题	49

三、择业方法与应聘技巧

为什么要掌握正确的择业方法与应聘技巧	51
如何搜集就业信息	51
了解就业政策有利于就业	53
应聘有哪两种主要方式？面试的形式有几种？面试时 常见的问题有哪些	54
毕业生在应聘前应做好哪些书面材料准备？自荐时 应准备哪些材料？怎样写自荐信	56
面试前应做好哪些准备？应注意什么问题	57
面试时应掌握的技巧	58
面试时常被问及的问题	59
面试后应注意哪些问题	61
择业时如何取得学校、家长、同学的帮助	62
应聘时应注意哪些礼仪	63

如何在众多就业信息中选择理想单位	64
如何参加省、市召开的“供需见面”“双向选择”会	66
参加供需见面活动应注意哪些问题	67
与用人单位如何签订就业协议	68
在用人单位决定录用之后还应注意什么问题	69
毕业生如何报考公务员	70
女大学毕业生在择业求职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71
毕业生择业中有哪些常见的心理障碍	73
毕业生如何调适自己的择业心理	76
毕业生择业过程中常见的心理误区主要有哪些	78
毕业生应具备哪些择业心态	79
怎样增强择业中的自信心	81
目前我国私营企业有哪些种类？哪些适合大学 毕业生创办	82
选择非公有制企业就业应考虑哪些问题	83
“自谋职业”应注意哪些问题	84
去乡镇企业就业应考虑哪些问题	85

四、毕业生就业形势

2000 年辽宁省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87
2001 年辽宁省普通高校毕业生资源状况及就业形势预测	92
如何认识当前大学毕业生就业形势	97
专科毕业生就业相对困难的主要原因	101

五、毕业研究生就业

2000 年辽宁省毕业研究生就业基本情况	103
2001 年辽宁省毕业研究生资源状况与就业形势	104
2001 年辽宁省毕业研究生有关就业政策	106
毕业研究生就业工作程序	108
教育部为什么统一使用《就业协议书》和《就业报到证》	109
教育部下达毕业研究生就业方案的时间及要求	111
毕业研究生就业派遣工作的准备	111
毕业研究生改派应履行哪些手续	112

六、适应社会 走向成功

去用人单位报到应注意的事项	113
毕业生报到后如何办理户口、粮籍及工资关系	114
办理调整改派应注意的事项	115
就业报到证不慎遗失怎么办	116
签订聘用合同时应注意的事项	116
毕业生就业后见习期在政策上有何规定？应如何对 待见习期	118
毕业生走上工作岗位后如何适应新环境	119
如何改善知识结构，提高职业能力	121
怎样注重实践，充实自己，找准位置	122
如何建立良好的人际关系	125
如何尽快熟悉工作业务	127

如何把握自己、奋斗成才·····	128
知识经济时代要求大学毕业生具备哪些能力·····	129
工作后想重新选择职业怎么办·····	131
如何处理成家和立业的关系·····	133
毕业生应如何正确对待待业·····	134

七、毕业生就业有关信息介绍

我国的职业分类与构成·····	137
我国职业发展趋势·····	144
大学毕业生获取就业信息的主要渠道·····	146
报刊的职业信息特点·····	147
人才市场中介机构职业信息特点·····	147
家长、亲友提供的职业信息特点·····	148
教师、校友提供的职业信息特点·····	149
通过社会实践（或实习）过程获取信息·····	150
通过计算机网络获取信息·····	151
异地就业毕业生信息的获得·····	151
应聘时需了解用人单位的哪些职业信息·····	152
中央国家机关所属在京单位接收毕业生有关规定·····	153
北京市属单位接收外地生源毕业生有关规定·····	154
上海市接收外地生源毕业生有关规定·····	154
广东省接收外地生源毕业生有关规定·····	156
沈阳市属单位接收外地生源和本市农村生源毕业生 有关规定·····	156
大连市接收外地生源毕业生有关规定简介·····	157
何谓“高校毕业生就业重点单位”·····	157
辽宁省部分高校毕业生就业重点单位简介及其 2001 年	

需求毕业生计划·····	158
--------------	-----

八、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門及其职责

国家教育部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門及其主要职责·····	180
中央有关部委主管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門的主要职责·····	180
辽宁省普通高校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門及其职责·····	181
高等学校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門及其职责·····	182
各市高校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門职责·····	182
毕业生用人单位的主要职责·····	185
国家教育部和各省（直辖市、自治区）主管高校毕 业生就业工作部門名录·····	185
2001 年辽宁省重点用人单位名录 ·····	189

九、法规、文件选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190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条例·····	204
人事争议处理暂行规定·····	211
职业介绍暂行规定·····	216
人才市场管理暂行规定·····	219
教育部关于做好 2000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 业工作的通知·····	224
人事部关于做好 2000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接 收工作的通知·····	226
辽宁省政府关于切实做好 1999 年普通高、中等学校	

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	229
辽宁省政府关于做好 2000 年全省普通大中专院校招 生计划管理和毕业生就业安置工作的通知·····	232
辽宁省教委转发教育部《关于规范高校毕业生招聘 工作维护教育教学秩序的通知》的通知·····	236
辽宁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今年高等职业学校 毕业生就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	238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教育部关于对普通高校毕业 生收费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	239
辽宁省教委、辽宁省物价局关于制止高等院校毕业 生就业工作中乱收费的通知·····	241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禁止向应届毕业生乱收费的通知·····	242
辽宁省发展计划委员会、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01 年 全省普通高校毕业生“供需见面，双向选择”活动 的通知·····	243
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物价局关于我省大中专毕业生、 毕业研究生就业工作有关收费的通知·····	245
后记·····	247

一、毕业生就业政策及工作程序

现阶段我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 制度与方针政策

1999年1月，国务院批转教育部《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第33条明确提出：“到2000年左右，建立起比较完善的由学校 and 有关部门推荐，学生和用人单位在国家政策指导下通过人才劳务市场双向选择、自主择业的毕业生就业制度。”教育部《关于做好2000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00〕1号）中提出毕业生就业实行“国家宏观调控、各级政府和学校推荐、学生和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就业模式”，建立“不包分配、竞争上岗、择优录用的机制”。很明确，随着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的深入，今后高校毕业生就业必将走向市场配置的轨道，毕业生就业方案的制定也必将从过去计划经济时期采取政府指令性计划向指导性计划和指令性计划相结合转变，最后实行指导性计划过渡。从而在3—4年内实现新的就业模式和就业机制。

目前，大学毕业生就业方针、政策主要有以下几点：

（1）毕业生就业工作要贯彻统筹安排、合理使用、加强重点、兼顾一般以及面向基层和充实生产、科研、教学第一线的方针，在保证国家需要的前提下，贯彻学以致用、人尽其才的原则；

（2）国家采取措施，鼓励和引导毕业生到边远地区、艰苦行业和国家其他急需人才的地方去工作；

（3）凡取得毕业生资格的毕业生，在国家就业方针、政策指导下，按有关规定就业；

(4) 毕业生有执行国家就业方针、政策和根据需要为国家服务的义务；

(5) 必要时，国家采取行政手段，安置毕业生就业。

近几年我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和规定

近几年，我省为推进毕业生就业制度改革，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具体政策如下：

辽计委（1997）399号文件规定：

(1) 为鼓励基层企业扩大接收毕业生的积极性，对实行工资总额与效益挂钩的企业，其接收大中专毕业生后可以调增工资总额。

(2) 省、市政府机关可以从当年普通高校部分毕业生中招考相应专业的国家公务员；县及县以下政府机关招考公务员可不受专业限制。

(3) 经各级机构编制部门认定，不需要财政负担的事业单位可在空编限额内接收毕业生。

(4) 对接收十人以上毕业生的乡镇、街道集体企业，可按现行的税收优惠政策给予优先照顾。

(5) 对自谋职业的毕业生，简化审批手续，三年内按现行的税收优惠政策给予优先照顾。

为使毕业生有充足的择业时间和就业机会，还提出了以下措施：

(1) 将毕业生就业报到时间由现在的三个月延长到一年，即允许当年的毕业生择业时间延长到第二年的6月末。

(2) 凡是到国有企业就业的普通大中专毕业生，经企业同意，可取消见习期，直接确定起点工资和相应的技术职称。

(3) 积极鼓励毕业生到乡镇、三资、个体、民营、区街企业、自收自支的各类中介组织、信息咨询、社会服务、民办科研等机构就业。对这类毕业生可取消见习期，直接确定起点工资和相应的技术职称，并在户口、人事档案等方面提供方便。

(4) 对于要求出省的长线专业毕业生，简化手续，减半收取有关费用。

省政府辽政发(1998) 21 号文件规定：

积极鼓励毕业生自谋职业，创办经济实体：

1. 毕业生新办从事咨询（包括科研、法律、审计、税务等咨询业）、信息、技术服务的独立核算企业或经营单位，自开业之日起，免征所得税 3 年。

2. 毕业生新办从事交通运输业、邮电通讯业的独立核算企业或经营单位，自开业之日起，第一年免征所得税，第二年减半征收所得税。

3. 毕业生新办从事公用事业、商业、物资业、对外贸易业、旅游业、仓储业、居民服务业、饮食业、教育文化事业的独立核算企业，自开业之日起，可免征所得税 1 年。

4. 毕业生创办为农业生产的产前、产中、产后服务的企业，对其提供的技术服务或劳务所得的收入，免征所得税。

5. 毕业生到“老、少、边、穷”地区新办企业，免征所得税 3 年。

文件中还规定：

鼓励各类企业吸纳大中专毕业生。凡企业接纳应届毕业生，超过原企业人数 20% 以上的，3 年内免征企业新增所得税；超过 10% 的，3 年减半征收企业新增所得税。

积极鼓励毕业生到非国有单位就业。对没有挂靠单位或主管部门的非国有单位所需国家统分大中专毕业生，由用人单位所在地主管毕业生就业计划部门直接将计划做到用人单位，自费毕业生由主管毕业生就业调配部门直接派遣。

对到没有主管部门或不具备保管人事档案条件的非国有单位就业的大中专毕业生，由各级政府所属人才交流中心实行人事代理，承办人事档案保管、档案工资记载、出国（境）政审、职称资格考评、合同鉴证、社会保险、工龄计算等人事代理业务。如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终止、解除合同或因正常理由解聘，由人才交

流中心按毕业生原档案身分、工资、职称，协助推荐就业并办理有关手续。对于这类大中专毕业生，免收培训费；毕业生在非国有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应聘到国有企、事业单位或录用为公务员的，其在非国有单位工作的年限可合并计算工龄。

省政府辽政办发〔1999〕39号文件规定：

1. 各用人单位要把接收毕业生与优化人员结构、提高队伍整体素质结合起来，积极储备人才，主动承担毕业生接收安置任务。工商、税务、审计、公安、司法、海关等部门录用工作人员，应有计划地吸收品学兼优的高校毕业生。各类银行、保险公司及非银行金融机构要积极吸收毕业生，改善人员结构。企事业单位应将增人指标主要用于接收毕业生等政策性优先安置的人员。教育部门要结合学校内部机构改革和教师聘任制度改革，安排好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省直和国家机关驻辽宁单位应按省下达的就业计划保证完成接收任务。

2. 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家人事部、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财政部《关于选拔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工作的通知》（人发〔1999〕67号）规定，我省连续3年（1999—2001年）每年选拔409名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工作。各级组织、人事部门对这项工作要高度重视，与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密切配合，采取积极有效措施，切实做好这部分毕业生的选拔和管理工作。各级编制、财政部门要创造必要的条件，保证这项工作落到实处。

3. 鼓励和支持毕业生到非国有制企业就业。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制定和完善相应的配套政策和保障措施，进一步完善人事代理制度，健全服务体系，切实为毕业生解决户籍、人事档案、职称评定和社会保险等问题，为毕业生到非国有制企业就业创造良好的环境。

4. 鼓励专科以下毕业生继续深造，创造条件让不易就业专业的毕业生进行转岗培训，延长择业期限。经本人申请，毕业学校审核同意，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批准，毕业生可以参加时间不

超过 2 年的继续深造和必要的职业培训。毕业生学习期间保留派遣资格，档案和户粮关系由学校负责保管。对已到各地报到的毕业生，可以延长初次就业的毕业生择业期限；对在择业期（2 年）内落实接收单位的毕业生，各级计划部门根据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就业协议书》编制毕业生就业调整计划，各级调配部门凭调整计划办理就业派遣手续，公安、粮食部门凭《报到证》办理户粮转迁手续。

辽政发〔2000〕22 号文件规定：

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积极为毕业生就业创造宽松、便捷条件。

（1）鼓励毕业生响应国家号召，积极支援西部开发建设。对于到西部就业的毕业生，各级毕业生就业管理部门要积极创造条件，尽可能为他们提供优惠条件。

（2）鼓励用人单位积极吸纳毕业生。对于在省、市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和学校举办的毕业生就业洽谈会上所签的毕业生就业协议，只要手续齐全，材料完备，符合就业政策，各级毕业生就业管理部门都要按照各自的职责，积极支持，纳入就业方案，予以派遣。

（3）鼓励毕业生到各种非公有制经济实体就业。到非公有制经济实体就业的毕业生，同到公有制单位就业的毕业生享有同等待遇。

（4）鼓励毕业生自谋职业。毕业生自谋职业的，各级毕业生就业部门要采取有力措施，帮助毕业生办理落户等手续，解决毕业生的后顾之忧。

（5）积极支持毕业生进修提高。对低层次的毕业生或者因专业所限暂时难以就业的毕业生，要鼓励他们参加高层次或增加就业技能的学习与培训。

（6）制止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域的乱收费现象。要严格执行国家的物价政策，清理毕业生就业领域存在的乱收费。除经省以上有关部门审批的项目外，一律不准巧立名目乱收费。如果出现问